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ENVIRONMENT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89)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舉行  
有關

- (1)發行可換股債券之關連交易；
- (2)收購目標公司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 (3)增加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及
- (4)發行新股份之特定授權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全部普通決議案均以點票表決的方式於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就(1)發行可換股債券之關連交易；(2)收購目標公司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3)增加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及(4)發行新股份之特定授權而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全部擬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均以點票表決的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點票結果如下：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 普通決議案	票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追認及確認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但不限於發行可換股債券及於可換股債券附帶之換股權獲行使後配發及發行換股股份；	431,563,129 (100%)	0 (0%)
2. 批准、追認及確認收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431,563,129 (100%)	0 (0%)
3. 批准透過於本公司股本中增設4,000,000,000股新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2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增加至600,000,000港元（分為6,000,000,000股股份）；及	730,585,129 (100%)	0 (0%)
4. 授予董事特定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換股股份。	431,563,129 (100%)	0 (0%)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該等已提呈的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51,881,039股。首創（香港）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於308,77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彼等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1、2及4放棄投票。因此，持有合共1,243,111,039股股份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1、2及4，而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的持有人均可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3。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能投票反對會上提呈的任何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昌建

香港，二零一二年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俞昌建先生、劉曉光先生、曹國憲先生、Marcello Appella先生及唐志斌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林維強先生；一名替補非執行董事蔡翹先生(林維強先生的替補董事)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浦炳榮先生、關雄生先生及鄭啟泰先生。